

## 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信義路3段140號  
傳真：(02)27849253  
承辦人及電話：李色綢(02)27065866轉  
2699  
電子信箱：A130131@nhi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110802201號  
速別：最速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無

主旨：有關十全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「“十全”柔脂膜衣錠 20 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55583號）」藥品部分批號回收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111年2月17日FDA藥字第11114014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（批號04262）經主管機關認定係屬第二級回收，請轉知所屬會員或醫療機構，對於涉及之相關品項於處方時應多加留意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中華民國藥劑生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台灣醫院協會  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、台北市電腦商業同業公會、本署各分區業務組

